

海东市 2024 年第四季度网站抽查通报

抽查内容 抽查对象	网站可用性	信息更新	互动回应	服务实用	得分
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		存在文字表述错误。			95

海东市 2024 年第四季度政府网站抽查考核表

被考核单位：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考察点	扣分细则	存在的问题	扣分
单项否决	站点无法访问	首页打不开的次数占全部监测次数的比例。	监测 1 周，每天间隔性访问 20 次以上，超过（含）15 秒网站仍打不开的次数比例累计超过（含）5%，即单项否决。		—
	网站不更新	首页栏目信息更新情况。 如首页仅为网站栏目导航入口，则检查所有二级页面栏目信息的更新情况。	监测 2 周，首页栏目无信息更新的，即单项否决。 （注：未注明信息发布时间的视为不更新，下同。）		—
	栏目不更新	1. 动态、要闻、通知公告、政策文件等信息长期未更新的栏目数量； 2. 网站中应更新但长期未更新的栏目数量； 3. 网站中的空白栏目（有栏目无内容）数量。	1. 监测时间点前 2 周内的动态、要闻类栏目，以及监测时间点前 6 个月内的通知公告、政策文件类栏目，累计超过（含）5 个未更新； 2. 网站中应更新但长期未更新的栏目数超过（含）10 个； 3. 空白栏目数量超过（含）5 个。 上述情况出现任意一种，即单项否决。		—
	严重错误	1. 网站存在严重错别字； 2. 网站存在虚假或伪造内容； 3. 网站存在反动、暴力、色情等内容。	网站出现严重错别字（例如，将党和国家领导人姓名写错）、虚假或伪造内容（例如，严重不符合实际情况的文字、图片、视频）以及反动、暴力、色情等内容的，即单项否决。		—
	互动回应差	互动回应类栏目长期未回应的情况。	监测时间点前 1 年内，要求对公众信件、留言及时答复处理的政务咨询类栏目（在线访谈、调查征集、举报投诉类栏目除外）中存在超过三个月未回应的现象，即单项否决。		—

注：如果网站出现“单项否决”指标中的任意一种情形，则判定为不合格网站，不再对以下指标进行评分。如果网站未存在“单项否决”指标所描述的问题，则对以下指标进行评分，各指标累计扣分超过 40 分的，则同样判定为不合格网站。不合格网站应立即关停整改。

网站可用性 (40分)	首页可用性	首页打不开的次数占全部监测次数的比例。	监测 1 周，每天间隔性访问 20 次以上，累计超过（含）15 秒网站仍打不开的次数比例每 1%扣 5 分（累计超过（含）5%的，直接列入单项否决）。		—
	链接可用性	首页及其他页面不能正常访问的链接数量。	1. 首页上的链接（包括图片、附件、外部链接等），每发现一个打不开或错误的，扣 1 分；如首页仅为网站栏目导航入口，则检查所有二级页面上的链接。 2. 其他页面的链接（包括图片、附件、外部链接等），每发现一个打不开或错误的，扣 0.1 分。		—
信息更新情况 (30分)	首页栏目	首页栏目信息更新数量。 如首页仅为网站栏目导航入口，则检查所有二级页面栏目信息更新情况。	监测 2 周，首页栏目信息更新总量少于 10 条的，扣 5 分（2 周内首页栏目信息更新总量为 0 的，直接列入单项否决）。	有表述错误。	-5
	基本信息	1. 基本信息更新是否及时； 2. 基本信息内容是否准确。	1. 监测时间点前 2 周内，动态、要闻类信息，每发现 1 个栏目未更新的，扣 3 分； 2. 监测时间点前 6 个月内，通知公告、政策文件类信息，每发现 1 个栏目未更新的，扣 4 分； 3. 监测时间点前 1 年内，人事、规划计划类信息，每发现 1 个栏目未更新的，扣 5 分； 4. 机构设置及职能、动态、要闻、通知公告、政策文件、规划计划、人事等信息不准确的，每发现 1 次扣 1 分。		-
互动回应情况 (16分)	政务咨询类栏目	1. 渠道建设情况； 2. 栏目使用情况。	1. 未开设栏目的，扣 5 分； 2. 开设了栏目，但监测时间点前 1 年内栏目中无任何有效信件、留言的，扣 5 分。		—
	调查征集类栏目	1. 渠道建设情况； 2. 调查征集活动开展情况。	1. 未开设栏目的，扣 5 分； 2. 开设了栏目，但栏目不可用或监测时间点前 1 年内未开展调查征集活动的，扣 5 分； 3. 开设了栏目且监测时间点前 1 年内开展了调查征集活动，但开展次数较少的（地方政府及国务院各部门门户网站少于 6 次，其他政府网站少于 3 次），扣 3 分。		—
	互动访谈类栏目	互动访谈开展情况。	1. 开设了栏目，但栏目不可用或监测时间点前 1 年内未开展互动访谈活动的，扣 5 分； 2. 开设了栏目且监测时间点前 1 年内开展了互动访谈活动，但开展次数较少的（地方政府及		—

			国务院各部门门户网站少于 6 次，其他政府网站少于 3 次），扣 3 分。		
服务实用情况 (14 分)	办事指南	办事指南要素的完整性、准确性。	1. 办事指南要素类别缺失的（要素类别包括事项名称、设定依据、申请条件、办理材料、办理地点、办理时间、联系电话、办理流程等），每发现一类扣 2 分； 2. 办事指南要素内容不准确的，每发现一项扣 1 分。		—
	附件下载	所需的办事表格、文件附件等资料能否正常下载。	1. 办事指南中提及的表格和附件未提供下载的，每发现一次扣 1 分； 2. 办事表格、文件附件等无法下载的，每发现一次扣 1 分。		—
	在线系统	在线申报和查询系统能否正常访问。	在线申报或查询系统不能访问的，每发现一个扣 3 分。		—